

中華大學

制定單位：國際專修部	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生 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	文件編號：AS0-3-007
公佈日期：113年05月30日		頁次：1

113年5月24日 112學年度第14次國際專修部部務會議通過
113年5月30日 112學年度第4次臨時招生會議通過

第一條 中華大學國際專修部(以下簡稱本部)為辦理各項華語先修生招生事務，依據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，特訂定中華大學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生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本部為辦理各項招生事宜，特設置華語先修生招生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，其任務如下：

- 一、審定招生規定、招生簡章及招生流程等有關招生之規定事項。
- 二、議決各招生學系先修生之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名次。
- 三、研議招生改進事宜。
- 四、其他與招生相關事項之處理。

第三條 本委員會由國際專修部主任、副主任及各招生學系主任組成之，由國際專修部主任擔任主任委員。

第四條 本會視需要招開會議，會議須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為決議。

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及招生工作小組成員對招生相關工作負有保密義務。

第六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及招生工作小組成員於本人、配偶或三親等內血親、姻親應考時，應予迴避。

第七條 本委員會議決之招生規定、招生簡章與正備取名單等，須送交校招生委員會核定後始得公布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國際專修部部務會議審議，送校招生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